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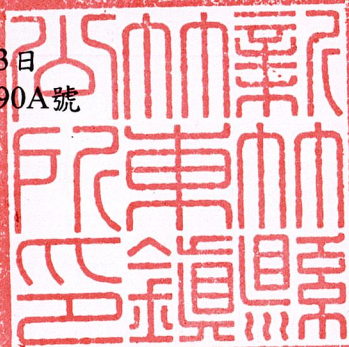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殯字第1143400190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新竹縣竹東鎮生命禮儀館」遺體進館時間調整與繳納規費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本所114年12月17日鎮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因本鎮生命禮儀館人力尚未臻補完畢，自115年1月1日起，本鎮生命禮儀館遺體進館時間調整為早上八點起至午夜零點止（08:00-24:00），一般案件及意外案件皆同。
- 二、為提升民眾申辦業務便利性，自公告日起，本鎮公所6號櫃台及生命禮儀館服務櫃台皆可繳納本鎮各項殯葬設施使用規費。

鎮長郭遠彰